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6-001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13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位,实到董事9位。会议由董事长李卫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

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随着公司海外业务发展规模不断扩大,美元、港币等外币结算业务占比不断攀升,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的不良影响,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为8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额度使用期限为1年,公司在上述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密切相关,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相关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授权金额范围内负责具体签订(或逐笔签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及文件。同时,同意公司就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出具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6-002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为8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本议案属于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海外业务发展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美元、港币等外币结算业务占比不断攀升,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的不良影响,保持公司稳定的利润水平,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及币种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品种具体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期货、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币种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如美元、港币等。

2、预计投入资金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为8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额度使用期限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不超过8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

3、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4、合约期限

与基础交易期限相匹配,一般不超过三年。

5、审批及授权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19日和2026年1月20日召开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授权金额范围内负责具体签订(或逐笔签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及文件。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公司可能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政策风险: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带来的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额度审批权限、流程管理、风险控制及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遵循以锁定汇率风险为目的进行套期保值的原则,主要为有效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的不良影响,不进行投机交易。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4、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由公司进行统一管理、操作,以集团形式统筹管理外汇头寸,并进行相应的套期保值。未经公司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不得操作该业务。

五、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6-003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2019年7月5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19日及2019年7月6日刊登于公司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展期36个月,即存续期展期至2026年7月26日。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7月26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六个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1、公司于2019年7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7月25日非交易过户至“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数为22,347,537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112,251,697股)的比例为1.06%。

2、本员工持股计划按照规定予以锁定,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后开始分期解锁,锁定期最长36个月。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

3、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为1,161,88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5%。本员工持股计划未出现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未出现累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总额超过公司股本10%以及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的情形;未出现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外的第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和资金提出权利主张情形。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36个月,于2022年7月26日届满。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36个月,即存续期展期至2026年7月26日。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7月26日届满。

存续期届满前,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持有人意愿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或提请董事会决定延长存续期等。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变更和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019年7月27日至2026年7月26日。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300988 证券简称:津荣天宇 公告编号:2026-007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落实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充分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力量及资源优势,加快公司产业生态布局,提升公司对新兴产业的洞察力,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与北京上河动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河动量”、“普通合伙人”)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了《嘉兴上河古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嘉兴上河古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河古宗”或“合伙企业”)目标认缴规模为人民币10,625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600万元人民币认购合伙企业5.65%的基金份额。公司本次投资不存在对合伙企业实施控制或共同控制的情形,亦不存在对合伙企业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认购上河古宗份额,未在上河古宗担任任何职务。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同业竞争,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在本次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北京上河动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MACW9AYB0T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23年8月23日

注册资本:3,51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欣

注册地址:北京市房山区北京基金小镇大厦G座212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王欣持股51.28%;北京智陆积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3.02%,北京智陆汇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5.70%。

主要投资领域:信息技术、数字科技等

基金业协会备案情况: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74727。

(二)有限合伙人的基本信息

1.上海合楷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1U57D7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16年4月6日

注册资本:12,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杨和平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御北路385号1幢2层2228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合同能源管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天瑞嘉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055617622U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2年11月1日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张文生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镇小王辛庄南路10号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海南洲洋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MA018D9T1J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17年10月26日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赵桂娟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新坡垭街道坡北环路10号皇后港B1-8-102房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零售日用品、家用电器、文化用品、办公用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健身器材、体育用品(不含弩)、工艺品(不含文物)、节能专用设备、消防器材、环保专用设备;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育赛事活动策划;体育运动项目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项目);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城市园林绿化;人力资源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人才中介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王立新

身份证号:1101**********95

5.高国明

身份证号:3301**********15

6.李金城

身份证号:1504**********52

7.林观镇

身份证号:3501**********7X

8.王正华

身份证号:3606**********1X

9.王东辉

身份证号:2301**********11

10.肖善

身份证号:1101**********55

11.丁南江

身份证号:3408**********34

12.贾逸飞

身份证号:1101**********32

13.黄承斌

身份证号:1201**********3X

14.刘敏

身份证号:4601**********22

15.刘晓琴

身份证号:3210**********66

16.蹄福良

身份证号:2308**********34

17.孙思远

身份证号:2321**********17

18.汤世生

身份证号:1101**********99

19.王海涛

身份证号:4601**********21

20.张春红

身份证号:3707**********2X

21.徐润

身份证号:5102**********28

22.陈慧

身份证号:3211**********86

23.王宁

身份证号:1401**********10

24.薛易

身份证号:3101**********20

(三)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情况说明

上河动量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设立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与上述其他有限合伙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上述各交易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具体情况

1.基金名称:嘉兴上河古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2MAE500XQXK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成立时间:2024年11月20日

5.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上河动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基金管理人:北京上河动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211室-1(自主申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创业投资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基金规模及出资方式:上河古宗目标认缴规模为人民币10,625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认缴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北京上河动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95	0.89%
2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	5.65%
3	其他24位有限合伙人(非关联方)	有限合伙人	9,930	93.46%
合计			10,625	100.00%

注:以上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比例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10.基金业协会备案情况:上河古宗将严格依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要求,在基金募集完毕后提交基金产品备案。

11.公司对基金的会计处理方法: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在公司对合伙企业不形成控制的情况下,合伙企业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会计核算方式以公司审计机构审计确认意见为准。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合伙企业的目的

本合伙企业设立的目的是对九识(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目标公司”或“投资标的”)进行股权投资,并进行与此相关的活动。除投资于目标公司外,本合伙企业不能进行其他项目的投资。

九识(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26R5BM7D)主营业务为自动驾驶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基金的投资款将主要用于目标公司现有业务的研发、扩张及目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其他用途。

(二)组织形式和合伙人责任

本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组成,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按比例享有收益,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三)存续期限

本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为自全体合伙人签署本协议并缴付全部出资且合伙企业完成相应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满五年。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可根据本合伙协议约定延长,并可根据本合伙协议约定终止。

根据本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在合伙企业的五年存续期限届满时,基金管理人有权独立决定延长存续期两年。延长的存续期限届满前,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继续延长存续期限。

(四)出资认缴

合伙人各方应根据基金管理人的要求将认缴出资额从合伙人在中国境内开立的自有银行账户全部足额缴付至募集账户。

合伙人将认缴出资全部缴付至募集账户且合伙人投资冷静期结束之后,基金管理人将合伙人缴付的出资款从募集账户统一划付至基金托管账户,以便本合伙企业履行基金备案手续并对目标公司进行投资。

(五)合伙企业的管理和决策机制

本合伙企业不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基金管理人上河动量进行投资决策。全体合伙人签署本协议即视为同意本合伙企业投资目标公司,合伙企业的闲置资金(即除投资目标公司及预留的合伙企业费用之外)仅可用于投资货币基金、银行理财、存款、央行票据、国债,或者按全体合伙人届时的实缴出资比例(不含基金管理费)向合伙人进行返还;但不得投资于其他任何标的,或以任何形式对外担保或者举债。对外投资项目的日常决策、投后管理、项目处置(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退出、权利放弃)等事项,由基金管理人决定。

(六)利润分配及亏损分担

1. 利润和亏损的账面分摊

除本合伙协议另有规定以外,每一年度合伙企业的账面盈利或亏损科目应按照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分享和分摊。

2. 回收资金分配

合伙企业任何可分配的现金收益,应按照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1)支付基金应付而未付的合伙费用、代为扣缴的税款;

(2)返还有限合伙人之累计实缴资本,直至其取得的累计分配金额等于截至该分配时点有限合伙人缴付至合伙企业的累计实缴出资总额(不包括基金管理费);

(3)支付有限合伙人优先回报;

(4)支付普通合伙人的回报;

(5)按以上顺序分配完毕之后的余额:由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按相应比例进行绩效提成。

有限合伙人若为基金管理人内部从业人员,则归属于普通合伙人的回报和绩效提成另行规定。本条关于普通合伙人与基金管理人内部从业人员之间的收益分配不影响其他有限合伙人的收益分配。

(七)投资退出方式

基金管理人应选择使合伙企业、投资者利益最大化的方式退出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标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退出、协议转让退出、并购退出等多种退出方式。

(八)合伙人的退伙和转让

本基金封闭运作,在基金存续期内,任何合伙人不得要求赎回其合伙份额。

未经基金管理人事先书面同意,有限合伙人不应以其他任何方式转让其在合伙企业当中的任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对于出资及接受分配的权利。拟转让合伙份额的有限合伙人申请转让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合伙份额的,应向基金管理人提出书面申请,当本合伙协议约定条件全部满足时方为一项“有效申请”。

普通合伙人可独立决定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转让给基金管理人及其关联方;经有限合伙人一致同意,普通合伙人可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转让给上述人士以外的其他人。

合伙人之间转让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者部分财产份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合伙人。

(九)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首先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各方无法通过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在北京由三名仲裁员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仲裁进行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或直接和实质地受仲裁影响的部分外,本协议应根据其余条款继续履行。

(十)违约责任

除投资于目标公司外,本基金不能进行其他项目的投资。如因任何原因或事件导致本基金的投资无法完成,本基金应在出现该等事由起十个工作日内将合伙人已缴付的出资无息原路返还至合伙人银行账户。如本基金的资金投资于目标公司以外的其他标的,则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合伙人返还届时全部已实缴的出资金额,并向合伙人支付其认缴出资额的10%作为违约金。基金管理人已经收取的管理费全部退还给合伙人。

(十一)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各方签章(法人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合伙企业由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自然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五、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产业基金旨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助专业投资基金的管理和资源优势,完善企业在智能驾驶等领域的产业布局,有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投资渠道,通过业务协同促进公司自身产业布局和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求。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有限责任。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预计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2026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到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该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 合伙企业未能募集到足额资金的风险;

2. 本次基金投资计划存在未能按预期完成对目标公司投资的风险。关于本公司拟进行的基金投资事项,虽然该基金的投资目标公司已基本确定,但本次投资能否最终落地仍存在不确定性。从基金层面决策到实际完成对目标公司的投资,需经历一系列环节,包括但不限于与目标公司的最终谈判、尽职调查的确认、获得必要的内外部批准或许可、以及基金管理人的最终投资决策等。任何环节的障碍或变化,均可能导致投资计划无法按预期执行。

3. 基金未能完成备案的风险;

4.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承担的风险以认缴出资额为限,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本次对外投资将可能面临包括但不限于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政策法规、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进而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5. 产业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本次投资存在回收期较长或无法及时退出的风险;

6. 法律与政策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其他风险。

公司将持续跟进投资进展情况,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嘉兴上河古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6-01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董事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6年1月19日,以通讯表决(传真)方式进行。公司全体7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加会议董事人数及会议举行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集团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资设立供应链公司的议案》。

为提升采购与供应链管理水平及能力,公司拟与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际华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新兴际华供应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本公司出资1.75亿元,持股35%。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因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2名关联董事张华民先生、杨树峰先生对此议案进行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6-02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集团公司及其关联方成立供应链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公司控股股东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集团公司下属企业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际华股份”)共同投资设立新兴际华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应链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1.75亿元,持股35%。

2.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为构建阳光透明、高效协同、风险可控的现代供应链管理体系,提升采购与供应链管理水平及能力,公司计划与集团公司、际华股份共同投资设立供应链公司,供应链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其中集团公司出资2亿元(股权占比40%)、本公司出资1.75亿元(股权占比35%)、际华股份出资1.25亿元(股权占比25%)。

本次交易合作方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际华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下属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集团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资设立供应链公司的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张华民、杨树峰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一

1.公司名称: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7年1月8日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楼62层、63层

5.法定代表人:周群

6.注册资本:518,730万元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5572291 2

8.经营范围: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开展有关投资业务;对所投资公司和直属企业资产的经营管理;球墨铸铁管、钢塑复合管、管件及配件产品、铸造产品、钢铁制品、矿产品、工程机械、油料器材、水暖器材、纺织服装、制革制鞋、橡胶制品的生产、销售;货物仓储;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管理咨询;承揽境内外冶金、铸造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关联关系: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10.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经查询,集团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集团公司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	2024年12月
资产总额	11,247,120.19	11,421,731.88
净资产总额	3,096,080.26	3,217,097.89
资产负债率	72.47%	71.83%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4,936,415.64	7,607,696.73
净利润	-27,589.09	-910,69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19.45	13,261.66

(二)关联方二

1.公司名称: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6年8月4日

3.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广茂大街44号院2号楼

5.法定代表人:王学柱

6.注册资本:439162.9404万元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4270X

8.经营范围:对所属企业资产及资本的经营管理;服装鞋帽、轻纺印染、制革装具、橡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医药、化工、资源开发的投资与管理;实业项目的投资与管理;商贸、物流项目的投资与管理;进出口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关联关系:际华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10.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经查询,际华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际华股份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	2024年12月
资产总额	2,015,978.78	2,117,286.51
净资产总额	1,232,733.90	1,261,368.86
资产负债率	46.33%	47.09%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451,449.71	988,608.78
净利润	-18,580.50	-422,82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61.24	11,564.87

三、对外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拟设立企业名称:新兴际华供应链有限公司(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初定北京市门头沟区

4.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药品批发;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以市场监管部门最终准予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遵循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交易价格以新设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基础,按照本公司在集团公司采购额中的占比综合考虑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方

集团公司(甲方)、本公司(乙方)、际华股份(丙方)

2.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元整(小写:¥500,000,000.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药品批发;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以市场监管部门最终准予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

经营期限:永久存续。

3.出资合作方案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元整(小写:¥500,000,000.00),甲、乙、丙三方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各股东注册资本缴足后,其出资额、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1	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91110000105572291 2	20,000	货币	40%
2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91130400104368768G	17,500	货币	35%
3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110000710934270X	12,500	货币	25%
合计			50,000		100%

4.公司治理结构:

(1)供应链公司设党总支、董事会和经理层,不设监事会、不设监事,董事会的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2)供应链公司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由集团公司、本公司和际华股份组成,股东会按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3)供应链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每届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首届董事会由集团公司提名2名董事,本公司提名1名董事、推荐1名职工董事候选人,际华股份提名1名董事。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不设副董事长。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4)供应链公司设总经理,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

5.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

(1